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9月30日

頁數：第28頁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資產	904,124,951	負債	138,864,367
流動資產	516,370,932	流動負債	69,304,863
專戶存款	120,037,288	應付帳款	217,194
零用金	200,000	應付代收款	68,996,669
公庫存款	381,268,555	其他應付款	91,000
應收其他政府款	8,423,896	其他負債	69,559,504
預付款	6,441,193	存入保證金	42,035,440
固定資產	385,584,178	應付保管款	10,609,928
土地	24,975,303	暫收款	16,914,136
土地改良物	285,274,040	淨資產	765,260,584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2,684,046	資產負債淨額	765,260,584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6,871,968	資產負債淨額	765,260,584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02,789,906		
機械及設備	41,014,80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4,453,0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333,375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2,925,271		
雜項設備	32,928,578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5,961,666		
無形資產	565,092		
權利	15,500		
電腦軟體	549,592		
其他資產	1,604,749		
暫付款	1,604,749		
合 計	904,124,951	合 計	904,124,951
備 註		備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保管品	-	應付保管品	-
保證品	10,576,777	應付保證品	10,576,777
債權憑證	4	待抵銷債權憑證	4
<p>1. 本所依臺中市和平區總會計及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第七章第二節第七十一點，區民代表會有開立公款帳戶者，應按月編造收支月報表送區公所，並於區公所會計報表妥適表達，截至112年9月30日止，立法支出累計撥付數為22,551,000元，代表會實支數為15,491,326元，年終依代表會收支月報表作為年終結帳會計整理之依據。</p> <p>2. 截至112年9月30日止代表會會計報告代收款餘額為74,221元。</p> <p>3. 有關機械及設備項目差異金額91,550元、交通及運輸設備項目差異金額15,500元，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於112年9月增帳完畢，普通會計系統將於核銷時增帳。</p>			